

# 山东理工大学

## 关于研究生教材建设与管理实施办法

研究生函【2010】20号

根据教育部《关于实施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 加强研究生创新能力培养 进一步提高培养质量的若干意见》(教研[2005]1号)的要求,进一步推进研究生教学内容和教学方式改革,促进我校研究生教学质量的提高和创新能力的培养,提高我校研究生教材编写与选用的质量,鼓励名师、高水平教授出精品教材,特设立专项基金,用于资助研究生教材建设,鼓励我校教师深入教学研究,多出精品教材。

为规范项目的申报、评审、立项、建设与验收等各环节,加强教材专项基金的使用与管理,保证基金的有效利用,特制定本办法。

### 一、建设思路

研究生教材建设应按照“引”、“选”、“编”并重的原则进行。提倡引进适合我校学科专业的国外一流教材;选用适合我校的国家推荐研究生教学用书和兄弟院校高水平研究生教材;鼓励教师积极参加全国百部研究生教学用书的遴选,入选教材的主编人,学校将给予奖励;鼓励在部分学科领域编写有特色、高质量、填补国内学科空白的研究生教材。

### 二、教材建设与管理工作的原则

(一)教材要反映教学改革与科学研究的成果,我校研究生教材选用要以新的专业目录为依据,在选择教材内容和编写体系

时体现素质教育和创新能力与实践能力的培养，为研究生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创造条件。

（二）重点抓好研究生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和专业主干课的教材建设，解决新专业新学科急需的教材。

（三）实现研究生教材的系列配套。同一专业的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主干课教材要配套；同一门课程的基本教材、辅助教材、教学参考书要系列配套，文字教材与电子教材同时规划、协调发展。

（四）教材建设工作必须有计划、有组织地进行。要紧密结合我校教学改革的实际，以提高教材质量为核心，优化选题，遴选编者，保证重点，择优选用。

### **三、教材建设工作内容及管理措施**

（一）做好研究生教材选用工作。本着“编”、“选”并重的原则，大力推动我校高质量教材的选用。教材选用工作必须坚持以质量为标准的原则。根据课程需要，对同一课程的不同版本教材进行对比、论证和分析，从多种版本中选择一种或几种教材。选用的教材必须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及课程教学的要求，符合人才培养规律，教学目标明确，取材合适，富有启发性，有利于学生能力的培养。

（二）建设与研究生教材配套的电子教材。从文字教材与电子教材协调发展的原则出发，抓好教材软件的建设，积极编制精品研究生教学课件。

（三）加强对国外教材的选用、引进工作。

（四）出版教材。设立研究生教材专项基金，通过立项建设，加大投入，出版一批具有我校特色的高质量研究生教材。

（五）建立研究生教材质量跟踪与信息反馈制度，定期检查研究生教材的使用情况。

四、设立教材专项基金旨在鼓励、支持我校教师编写各类研究生优秀教材，促进研究生教材建设，提高我校研究生教育的质量。教材专项基金资助金额一般为每门教材 2 万元，每年资助 2~5 项。教材专项基金由校研究生院负责管理。

#### （一）教材专项基金资助建设对象

- 1、全校研究生学位公共课教材。
- 2、通用性强、能够跨二级学科开设的学位基础课教材。
- 3、学校重点扶持的新兴学科的特色课程教材。

#### （二）教材专项基金资助建设范围

- 1、已出版发行、使用效果良好、社会评价较高、拟修订再版的教材。
- 2、已使用多年、教学效果显著、拟改编为教材正式出版的讲义。
- 3、已有详尽的编写出版计划、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的新兴学科的教材。

#### （三）教材专项基金资助建设申报要求

- 1、全面适应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对高层次人才的需求，符合研究生培养目标，适合硕士（含专业学位硕士）研究生教学与学习方式的不同特点，并遵循培养方案和教学大纲的要求。
- 2、跟踪世界科学研究、文化发展的动向，及时反映新知识、新成果、新资料，采用有益和有效的新经验，新方法和新体系，能够反映学科特色。
- 3、从研究生教育发展的实际情况出发，理论严谨，内容安排

科学均衡，编写体例合理，文字精练，具有较大程度的适用性。

4、主干内容包括本学科的基本理论、最新发展情况、有待解决的前沿性问题及参考文献目录等。

5、教材使用率较高，包括使用人数较多、并具有向外单位推广的前景。

#### （四）教材专项基金资助建设的申报和评选

1、由教材主编申报，并填写“山东理工大学研究生教材建设基金申报表”。

2、所在学院进行初审后出具推荐意见，于每年10月底前报送研究生院。

3、研究生院于每年10月至11月组织专家进行评选，评选结果将在学校和研究生院网站上公示一周。

4、学校批准后，于每年12月份公布本年度研究生教材建设项目并召开立项会，签订资助协议。

#### （五）检查与考核

1、获助项目负责人应制定较详细的建设计划书；研究生院组织专家对申请者进行立项审查，确定资助金额。专项基金资助的最长年限为两年。

2、资助金分两次划拨。首次资金在正式立项后划拨，项目实施半年后进行中期检查，根据检查结果确定是否进行第二批建设资金的投入。

3、项目建设完成后，学校组成专家组进行验收，确保建设质量。对不能按期完成计划的申请者，两年内不再接受其教材专项基金申请。

五、本办法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